

广东民族识别调查 资料汇编

——怀集县“标话”集团调查资料与龙门蓝天瑶族调查

广东省民族研究所 编

广东民族识别调查 资料汇编

——怀集县“标话”集团调查资料与龙门蓝天瑶族调查

广东省民族研究所 编

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广东民族识别调查资料汇编: 怀集县“标话”集团调查资料
与龙门蓝田瑶族调查 / 广东省民族研究所编. - 北京: 民族出版
社, 2007. 4

ISBN 978 - 7 - 105 - 08261 - 2

I. 广... II. 广... III. ①汉—民族识别—调查报告—怀
集县 ②瑶族—民族识别—调查报告—龙门县 IV. C955.211
C955.2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55813 号

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和平里北街 14 号 邮编 100013)

<http://www.mzchs.com>

北京金若龙公司微机照排 北京迪鑫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07 年 4 月第 1 版 2007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mm × 1168mm 1/32 印张: 6.5 字数: 160 千字

印数: 0001 - 1500 册 定价: 13.00 元

ISBN 978 - 7 - 105 - 08261 - 2 / C · 208 (汉 187)

该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汉一编辑室电话: 010 - 64271909; 发行部电话: 010 - 64211734)

前 言

现在结集公开出版的两份资料即《怀集县“标话”集团调查资料》和《龙门蓝田瑶族调查》，系20世纪80年代中后期内部印行的田野调查成果。两者都系当时应当地群众和当地人民政府的请求，广东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后者还有广州市民族事务委员会）指派广东省民族研究所组织由有关部门和高等院校专家组成的调查组所进行的民族识别调查。两个调查组深入山区，走村串户，采用开座谈会、个别访谈、发调查问卷以及查阅地方志、族谱资料等方式，全面了解他们的历史来源、生产生活、语言风俗、民间信仰、传说歌谣和他们的意愿要求等，经过科学的分析和反复的论证，分别写成调查报告，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请示。世居龙门县蓝田地区的刘、杨、谭等七姓居民约七千人，经广州市民族事务委员会和广东省民族事务委员会批准，恢复他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由于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而被迫隐瞒的民族成分——瑶族，并于1987年1月20日成立龙门县蓝田瑶族乡。关于怀集县“标话”集团的报告，国家民委认为，尽管“标话”集团操属于壮侗语族的少数民族语言，以及有若干鲜明的民族特征，但总体来看，该集团已经成为汉族的一个群体，不支持与壮族认同。两份资料先后于1987年1月和10月铅印，供内部交流。鉴于龙门蓝田瑶族乡业已成立，故材料铅印时资料的反映角度作了调整，作为一份礼物献给蓝田瑶族人民。

两份资料不仅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而且也具有重要的学术研究价值。中山大学人类学系教授容观复和原广东省民族研究所所长刘耀荃研究员在《怀集县“标话”集团调查资料》“前言”中指出，“西江下游的肇庆府地，历来是多民族聚居的奥区。调查清楚这一地区的历史面貌，对促进岭南地区古越族历史的研究，对促进广东地方史的研究都是很有裨益的”，“为今后我省地方史、民族史的研究增添了重要的课题”。有学者从“标话”集团融合于汉族的历史和他们的语言，以及迄今所存在的若干壮文化的“胎痣”，结合文献记载，发现历史上存在的但目前业已消失了的由岭南古越族演化而来的广东“主僮”，为解决广东壮族的族源找到了确实的佐证。更有学者称“标话”集团所操的语言，是少数民族语言研究中未被发现的“宝藏”。龙门蓝田瑶族的资料同样如此。历史证明，瑶族不是广东的土著民族。她是大约从南北朝后期或隋初起至清代的一千多年中陆续从湖南等地自北而南迁入粤境的。明代是广东瑶族的繁盛时期，遍布广东大陆九府除潮州、南雄二府外的七府一直隶州44州县，凡瑶山918座。时有“无山不有瑶，无瑶不住山”之谚。明万历（1573—1619）至清初，广东瑶族社会发生重大变迁，人口迅速减少，瑶区日蹙。其原因是多方面的，由瑶汉文化交流而引起的瑶汉融合、大量瑶族融合于汉族之中无疑是主要原因。但无可讳言，封建王朝对瑶族起义残酷的镇压和对瑶族同胞野蛮的杀戮，以及瑶族同胞为了保全自己而远走他乡或隐瞒自己的民族成分者亦复不少。蓝田刘、杨、谭等数姓居民恢复瑶族民族成分既是这段历史的缩影，也是瑶族历史上在广东大量存在的确据。此其一。其二，正如刘耀荃同志在其《龙门蓝田瑶族调查》“前言”中所说，蓝田瑶族与广东其他地区瑶族有着不同的特点，具有苗瑶语族和壮侗语族各民族的一些共同文化特征，“给我们今后研究苗、瑶、壮、侗等各族的族源和历史发展、民族关系，带来了

新的启迪”。因此，上述资料对于研究广东民族史和民族关系史的意义是不言而喻的。

两份资料刊行后很快引起学术界的关注。不少学者都加以引用，更有学者以此入手，进行进一步的深入研究。复由于两份资料系内部印刷，印数有限，纸质又劣，殊难保藏；且刊行既久，散佚严重，故时至今日，已是一书难求。再加上当时条件限制和时间仓促，从古籍摘录的资料讹误脱衍颇多，文字校对也不尽如人意。鉴于以上原因，现决定将其重新排印，公开出版，以飨读者和研究者。

资料刊行至今已近 20 年，广东的经济社会已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其中的一些提法显然已不合时宜；另外，一些资料的观点恐或有值得商榷之处，有的甚至是错误的，但抱着尊重历史的态度，此次出版，除摘编的古籍资料重新核对原文、订正讹误之外，其余的文字原则上不加改动，仅对个别词字略加校正，以保存其原貌，敬请读者阅读时加以留意，并予以见谅。

广东省民族研究所
2006 年 7 月 12 日

目 录

怀集县“标话”集团调查资料	(1)
前言	容观龛 刘耀荃 (3)
怀集“标话”集团综合报告	朱 洪 陈摩人 (5)
怀集诗洞永固等地语言调查简述	梁 敏 张均如 (11)
“标话”语言调查初步结论	李敬忠 陈延河 (13)
“标话”集团的历史渊源	练铭志 (15)
“标话”集团文化特征概述	姜永兴 马建钊 (19)
附录	(23)
一、广东省民族识别调查组人员名单	(23)
二、史料摘编	练铭志 (24)
三、民俗资料	姜永兴 马建钊 (44)
龙门蓝田瑶族调查	(89)
商承祚教授题字	(91)
龙门县蓝田瑶族乡平面图	(92)
前言	刘耀荃 (93)
赞民族自我意识的勃兴	蔡仲淑 (96)
龙门县蓝田瑶族乡概况	马建钊 (98)

龙门县蓝田瑶族历史探述	姜永兴	陈摩人	(114)
蓝田瑶族文化概述	姜永兴	莫祖喜	(120)
蓝田瑶族婚姻纵谈	林建新		(144)
“舞火狗”剖析	陈摩人		(149)
蓝田瑶洞初探	姜永兴	莫祖喜	(156)
从习俗比较看蓝田瑶族的文化特点	李筱文		(164)
附录			(172)
一、报刊报道摘录			(172)
二、龙门蓝田瑶族史料汇编	一	凡	(176)
三、蓝田瑶族传说、民歌选编	杨水苟	莫祖喜	(186)
后记			(200)

怀集县“标话”
集团调查资料

前言	容观龔	刘耀荃
怀集“标话”集团综合报告	朱 洪	陈摩人
怀集诗洞永固等地语言调查简述	梁 敏	张均如
“标话”语言调查初步结论	李敬忠	陈延河
“标话”集团的历史渊源		练铭志
“标话”集团文化特征概述	姜永兴	马建钊
附录		
一、广东省民族识别调查组人员名单		
二、史料摘编		练铭志
三、民俗资料	姜永兴	马建钊

前 言

容观龔 刘耀荃

1986年8月，省民族研究所约请有关专家组成民族识别调查组，对我省怀集县“标话”集团进行了为期20天的实地调查。从已掌握的语言、历史、习俗和群众意愿等多方面的材料分析，可以确认，这一“标话”集团是有别于当地汉族的少数民族群体。

这次实地调查，既给当前这一地区民族识别工作提供了有力的依据，又为今后我省地方史、民族史的研究增添了重要的课题。怀集，古为百越地，界于两粤，环以万山，瑶、壮杂居其间。据民国《怀集县志》、乾隆《怀集县志》载，瑶族“以下帅、白沙、湓洞、八甲为最冲要，次冷坑，故备（防）瑶十九营，大半于此”。壮族则“居外峒者与民杂，居深山者与瑶杂”。而“居怀土的客民，（广）东省、江、浙、楚、闽俱有，惟（广）东省尤众”。其中有高明、高要人，有新会、顺德、南海人，又有右江人。现今人口近四万的诗洞区，就有51姓之多。世居者与客民在长期接触交往中，先进促后进，但仍然顽强地保留了各自的文化特质，尤其是在语言基本词汇上，“标话”展现出壮侗语族未完全分化为各语支以前底层语言的特色。这样，在一个方圆不大的地区，各个族体的文化因素彼此相互影响、相互渗透的复杂关系是前人没有注意到的。

这次的实地调查，又进一步激发我们面向更大的地区——西江流域民族走廊的历史实际。西江是我国历史上南北联系的最主要通道，并上航桂、黔、滇三省。顾祖禹的《方輿纪要》指出，肇庆一府，“带水控江，延袤数千里，据广州之上游，贺、梧之津要”。有明一代，岭南大郡的肇庆，“颇称难理”。“两广之害，莫甚于瑶僚；瑶僚之害，莫甚于本州（德庆州）”。“肇庆不耸，则百粤晏然”（俱见道光黄登瀛辑《端溪文述》）。它们从反面告诉我们：据西江下游的肇庆府地，历来是多民族聚居的奥区。调查清楚这一地区的历史面貌，对促进岭南地区古越族历史的研究，对促进广东地方史的研究都是很有裨益的。因此，我们认为，除继续深入研究怀集及其邻近县区“标话”集团问题之外，开拓西江流域民族关系史以及结合当前地区发展战略研究，提供文化背景材料等领域，无疑是今后我省民族研究的重点之一。

我们与调查组一起参加实地考察，并翻阅了有关文献资料，收获颇丰。现由省民族研究所和怀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联合编此专辑，把调查资料和研究结论作一介绍，愿与同仁一起研究。

怀集“标话”集团综合报告

朱 洪 陈摩人

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批转怀集县人民政府报请识别该县“标话”（此前用“豹话”，经研究改为“标话”）集团的族属问题，省民族研究所受广东省民族事务委员会指派，约请中山大学、暨南大学、广东民族学院等院校的教授专家共 12 人组成民族识别调查组，于 8 月 14 日至 9 月 3 日赴该县进行了 20 天的调查。在此之前，曾约请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两位研究壮侗语族语言的研究员，对该县的“标话”及其他语言先行作了调查。这次调查结束后，我们向怀集县政府、县委统战部、县政协的领导作了口头汇报，并就“标话”集团的族属问题交换了意见。中共肇庆地委统战部特派民族科两位科长前往怀集县听取汇报。

怀集县地处两广七县（广西的贺县，广东的封开、德庆、广宁、阳山、连南、连山）的结合部，南岭山脉蜿蜒伸展，全县有“八成山地一成田，半成河流半成村”之谚。新中国成立前，由于该县位置偏远，交通闭塞，历史上建置多变，建县一千五多年中，八百多年隶属广西，七百多年隶属广东。该县处于南岭民族走廊的重要通道上，历来是少数民族聚居之地。“标话”集团在新中国成立后的 1956 年和 1982 年曾两次要求解决族属问题。1985 年在壮瑶聚居的下帅区建立了民族乡。目前，要求确

定“标话”集团的族属，是历史上遗留下来的问题，应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从落实民族政策的角度出发，以科学性的论证为依据，妥善地予以解决。为此，我们着重从现状特征调查入手，结合文献资料，以语言、历史来源、文化特征和群众意愿四个方面为主要调查内容，选择讲“标话”的群众比较集中、文化特征保留比较完整的诗洞区为重点，永固、桥头区为副点，大岗、梁村区为面，并到县内的洽水、中洲等区作一般调查。据初步的考察和不完全的统计，该县“标话”群体，集中连片聚居，具有共同的语言和风俗习惯，以及文化艺术上表现的共同心理素质。他们约有 15 万人，占全县人口 64 万的 23.4%，分布面积约占全县总面积 3500 平方公里的三分之一。

一、语言

据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广东民族学院和暨南大学的语言专家的调查，从记录到的三千多个词汇、五百多个语法例句和一些故事传说民间歌谣进行分析研究，一致肯定“标话”不是汉语的任何一种方言，而是与壮侗语族有亲缘关系的一种少数民族语言。由于历史上的交往频繁，“标话”也吸收了其他民族的语言（主要是汉语的广州方言）作借词，借词的数量随地区的不同而有差别，如诗洞汉语借词占词汇总数的 40% 左右，永固占 50%，桥头占 60%。“标话”与属于广西壮语北部方言的下帅区壮语、连山壮语差别较大，通话有困难，但与广西壮语南部方言较接近。在基本词汇中，约有三分之一是“标话”本身所特有的，显然是继承壮侗语族古老语言底层发展的结果。从对“标话”的特点的研究中，不仅可以分辨出下帅壮族与“标话”集团的不同历史来源，更可探索壮侗语族各民族的历史渊源和亲缘关系。“标话”可算是少数民族语言研究中未被发现的宝藏。

二、历史来源

据文献记载，怀集古为百越之地。该县文化馆展出新中国成立以来境内发现的新石器时代晚期遗址和春秋晚期墓葬出土的文物，其中的青铜斧、人首仗头器以及云雷纹、几何印纹硬陶等，均带有浓厚的百越文化色彩。此外，还发现北流型铜鼓，这是中世纪“俚”、“僚”（壮族的先民）的遗物。由此可见怀集县早在四五千年前就有人类活动，其繁衍下来的后裔与壮族的先民有密切的渊源关系。现在以忠谿山为中心的“标话”集团聚居区，为古代永固县的辖区。永固县建于南朝刘宋，后并入怀集县，成为该县南部的特殊区域。明代的文献中，即有“僮”在当地活动的明确记载。明洪武初，怀集县设置巡检司三处，其“统率百蛮”的三个副巡检，为世袭土官，收“以夷制夷”之效。近数百年来，由于汉族人民的不断迁入，民族间的友好往来和互通婚姻，出现了民族融合的现象，文献上亦视为“编民”，但“标话”集团仍然顽强地保持自己独特的语言和生活习俗。由此可见，“标话”集团是以世居怀集的百越族的遗裔为主体，先后融合了汉族、瑶族等民族成分，经过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而逐步形成的人们共同体。

三、文化特征

“标话”集团表现在生活习俗方面的文化特征，由两个层次组成，即本地区原有的传统文化与接受外来文化的影响。两种文化的混融现象构成了别具特色的“标话”集团文化。从历史传承关系来看，其底层文化与当地汉族有相当大的差别，如物质生活方面，每家的火灶仍保留坐地式的“六砖灶”，今天虽造了新屋乃至楼房，但灶式不变。门楼、厅屋、屋脊两侧上翘，至今不变。服饰尚青、黑，特别是新娘出嫁必须穿黑衫黑裤。过去妇女

穿镶花边右襟长上衣，衣袖特别阔大，据说不用解衣即可为婴儿喂奶。现在的年轻妇女，仍然穿着与邻近汉族不同的“上蓝下黑一点红”的服装，即上穿右襟蓝衫，下穿黑裤，头扎一股红丝线，民风朴实。

婚俗特征是以歌为媒，婚前性自由不受社会非议，有姐妹“哭嫁”和象征抢婚的“拉女”仪式。新婚期间不同房，有“不落夫家”风俗的残余。男女从出生到成年，都有一套比较完整的“入社”仪式，称为“出花园”，内分“种花”、“淋花”、“出花”等几个阶段。丧仪上的“盖被”仪式，表明舅父权的存在，甚至出现“食人命”（即死者娘家到丧家索赔）的陋习。

节日几乎每个月都有，逢节日都要举行祭祖和一些自然崇拜的仪式。逢“六月六”、“八月十五”歌节，来自四面八方的男女青年通宵达旦对唱“南歌”，互认对象，谈恋爱甚或野合。

在社会结构方面，父氏家庭是社会的基本细胞，血缘关系成为维系社会团结和稳定的重要力量。村寨多聚氏族（姓氏）而居。各村寨都建有本姓的宗祠，还有数姓、十多姓甚二十多姓的联合祠，以缅怀初到此地的各姓祖先的功绩，这些祖先已上升到神的地位。新中国成立前，氏族、宗族的族老，村峒的长老、村老受到人们的尊敬，按习惯法维持本族、本村、本峒的社会秩序和管理社会公益事业，如修桥、补路、掘井、建“社”（土地社神）等。

最后，在共同心理状态方面，他们自视与附近的汉族不同，自称“讲标”（说“标话”的人）。新中国成立前还受到一定程度的歧视，当地汉人称他们为“标”，或称“诗洞标”、“永固标”、“大岗标”。据说“标”是“讲话粗野”之意，或曰“标”为混杂之意。

四、群众意愿和要求

为听取群众的意见和要求，调查组除个别访问外，还先后在县、区召开各级干部和各阶层人士的小型座谈会共 10 次，与会者 70 余人。到会代表大多数认为，“讲标”的是少数民族，强烈要求解决族属问题；少数由于不了解民族政策，思想有顾虑，但表示愿意随大流；个别的不同意改为少数民族。

认为“讲标”的是少数民族的人数最多，意见也比较集中，但究竟是哪一民族，就讲不具体，其中相当一部分人说自己是壮族。有的说，“我们原属广西管的。广西（自治区）是什么族（指壮族），我们就是什么族”；有的说，“如果怀集归广西的话，我们的民族成分早就解决了”。据反映，土地改革填报民族成分时，不少农民填报壮族，但政府没有批准。有的同志在参军参干时，也填报为壮族。1956 年，桥头区副区长黄耀枢（外县汉族）反映当地群众要求识别民族成分，被错划为“右派”。1982 年人口普查时，族属问题更为突出。1983 年，诗洞区副区长钱光发（讲“标话”）等三十余人自发组织调查组，自筹经费派人到广西等地调查，写成历史、语言、民情风俗三份材料送县政府，明确提出他们是壮族。三十多年来，要求解决“标话”集团的族属问题可说是从未间断过。

在认为自己是少数民族的人们当中，有两人提出他们的服饰与湘黔桂的侗族相似。

至于少数人由于不了解民族政策，认为少数民族人少易受人欺负，“时势不变还好，时势一变，少数民族要被人杀绝的”，思想受历史阴影影响，顾虑重重。但他们又表示愿意随大流，大家定什么族就是什么族。

个别不同意的，认为“长期以来我们都是汉族，现在何必非要改成别的民族呢？大家都是中国人，都是一个族”。这是诗洞